

盘锦市不动产登记中心双台子分中心关于 张玉芝继承房屋申请登记不动产权的公示

编号: 2018038

申请人张玉芝继承其配偶刘殿志位于双台子区云祥小区
B区3-1-202(丘地号2-21-989-1-202,面积90.62平)住
宅一套,于2018年7月9日向我中心申请不动产转移(继
承)登记。

依据《不动产登记操作规范》(试行)规定,我中心依
法对上述申请登记事项进行公示,公示期内有异议的,请书
面向我中心提出;公示期满无异议的,我中心将依法办理不
动产登记。

公示期:自国土资源局网站公告之日起15个工作日

联系电话:0427-2360629

联系人:范晓春

联系地址:盘锦市双台子区高家良种场创业大厦一楼18

号窗口

